

十、其他资料

(竞争性磋商规定应提交的有关资料, 或供应商认为应提交的其他资料, 在此提交)

附件 2

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 本公司参加 玛纳斯县水利局 的 玛纳斯县 2023 年农村安全饮水建设项目跟踪审计服务(二次) 采购活动,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玛纳斯县 2023 年农村安全饮水建设项目跟踪审计服务(二次), 属于 服务行业; 承接企业为 中禹鑫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35 人, 营业收入为 256.58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586.07 万元¹, 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 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加盖公章): 中禹鑫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(签字或盖章)



2023 年 8 月 22 日